

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12月20日

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代码	009137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4月9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日申购。本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两年的“锁定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赎回业务。
基金经理	归凯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4月9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6年10月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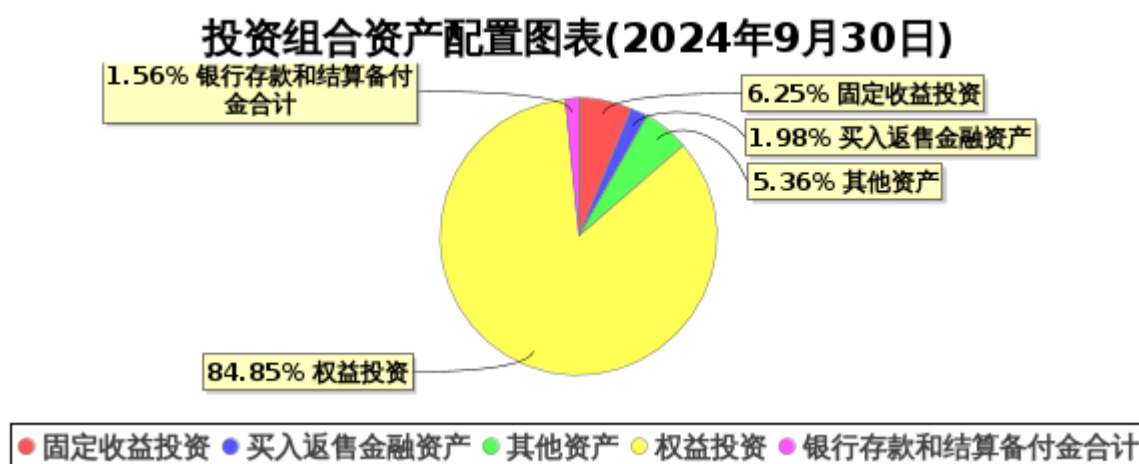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挖掘优质的长期潜力股并以合理价格买入，从而分享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带来的长期稳定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衍生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还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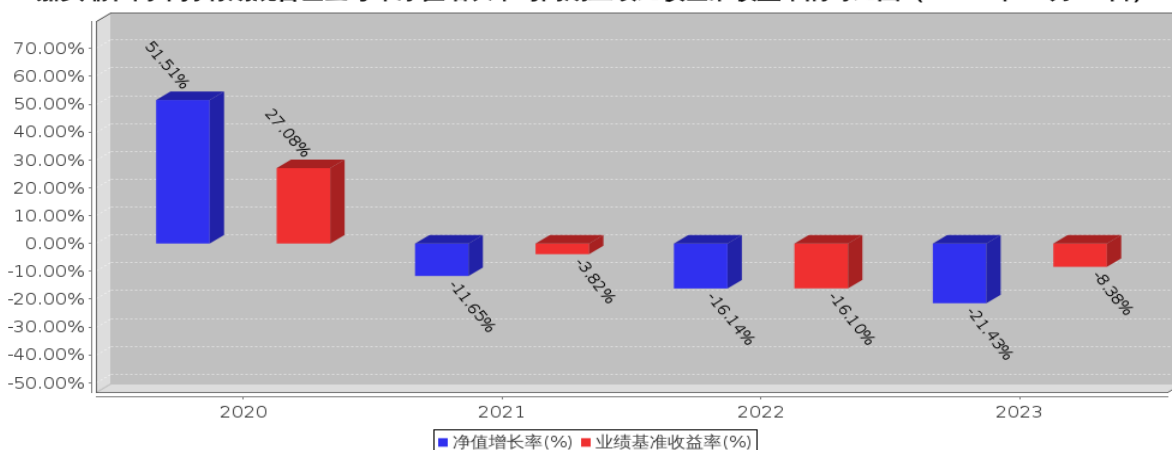
	<p>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采用价值成长策略进行股票投资，选股时兼顾股票的成长性和投资价值，重点挖掘股票价格低于公司内在价值的成长型公司的投资机会，主要从商业模式、竞争优势、产业趋势三个维度出发，以长期的投资视野投资于能够持续提升内在价值的优质公司。具体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风险管理策略、融资业务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p>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 +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p>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3年12月31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0,000$	1.5%
	$1,000,000 \leq M < 2,000,000$	1%
	$2,000,000 \leq M < 5,000,000$	0.6%
	$M \geq 5,000,000$	1,000元/笔
赎回费	$N < 7$ 天	1.5%
	$7 \text{天} \leq N < 30$ 天	0.75%
	$30 \text{天} \leq N < 180$ 天	0.5%
	$N \geq 180$ 天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8%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业绩报酬	业绩报酬在投资者赎回或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发生时提取。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每笔认/申购份额或红利再投资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基金管理人对每笔基金份额年化收益率R超过8%的部分,按比例提取业绩报酬。R<8%,计提比例为0, R≥8%,计提比例为20%。该基金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年化收益率8%(单利)。	基金管理人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90,000.00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02%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业绩报酬不纳入测算范围。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基金资产主要投资于股票市场与债券市场，因此股市、债市的变化将影响到基金业绩表现。本基金虽然按照风险收益配比原则，实行动态的资产配置，但并不能完全抵御市场整体下跌风险，基金净值表现因此会可能受到影响。包括巨额赎回风险、资产支持证券风险、港股交易失败风险、科创板投资风险、汇率风险、境外市场的风险，本基金还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而衍生金融工具属于是高风险投资工具，相应市场的波动也可能给基金财产带来较高风险，以及融资业务的主要风险。另外，还包括如下风险：

(1) 锁定持有期不能赎回的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两年的“锁定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赎回业务。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锁定持有期限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2) 收费方式认知不足导致错误决策的风险

本基金采用浮动管理费的创新模式，该收费模式与国内市场上大多数基金的固定费率收费模式不同，因此，可能存在由于投资者对收费方式的事前认识不足而导致错误决策的风险。

(3) 整体管理费水平不确定的风险

本基金的管理费由固定管理费和业绩报酬两部分组成，而业绩报酬取决于基金份额确认日至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年化收益率情况，因此投资者在认/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无法预先确定本基金的整体管理费水平。

(4) 本基金每日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为未扣除管理人业绩报酬前的基金份额净值。

(5) 以公告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资产和最终到账资金不一致的风险

本基金的业绩报酬在投资者赎回或本基金合同终止时从赎回或清算资金中一次性计提。投资者在提出赎回申请或基金合同终止时的基金份额净值是未扣除业绩报酬的，故投资者在赎回或基金合同终止时根据每日公告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资产金额和最终到账的资金存在不一致，即由于赎回/清算资金中扣除业绩报酬而导致最终到账资金低于直接根据每日公告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资产金额。

(6) 基金年化收益率低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风险

本基金约定，每笔认/申购份额对应的年化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时，将按照约定的计提比例提取业绩报酬。但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设定，并不代表基金的收益保证，即本基金存在年化收益率低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甚至为负的可能性。

(7) 因法规政策调整而需要修订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和计提比例的，无需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

(8) 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2、基金管理过程中共有的风险

具体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jsfund.cn；客服电话：400-600-8800。

- 1、《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嘉实瑞和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